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環境部環境管理署 函

地 址：408281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497號
聯 絡 人：賴俊吉
電 話：(02)2383-2389#59708
電子郵件：cclai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年8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環管土字第 112700504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同意貴局所請本署112年7月4日原核定補助計畫名稱修正為「中石化(台鹼)安順廠土壤污染整治場址整治紀錄片建置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貴局112年8月22日環土字第112009810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副本：

署長顏旭明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單位主管決行